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33,822,677.49	5.89	1,730,544,335.38	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599,245.72	102.71	136,182,789.33	-1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746,958.09	108.61	124,181,024.09	-1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24,824,468.61	-18.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39	102.67	0.1542	-1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1.07	2.90	-0.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302,701,344.19	19,328,814,932.74		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739,101,257.90	4,652,364,961.13		1.8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134,573.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3,284.39	13,868,90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	12,4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4,591.66	4,378,105.48	主要为水费违约金、赔偿费收入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5,588.42	2,123,068.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852,287.63	12,001,765.2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102.71	一是本报告期污水处理量同比增加,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89%。二是受汇率波动影响,本报告期外币借款汇兑净收益同比增长 17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108.61	
基本每股收益 _ 本报告期	102.67	本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5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0,336,273	51.00	0	无	0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010,311	5.89	0	无	0
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760,155	3.14	0	无	0
温州信德丰益资本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97,771	1.27	0	无	0
吴小慧	境内自然人	9,668,618	1.10	0	无	0
汪素平	境内自然人	5,406,340	0.61	0	无	0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07,527	0.47	0	无	0
北京红石国际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0,000	0.36	0	无	0
赵备军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0.34	0	无	0
北京红石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000	0.34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0,336,273	人民币普通股	450,336,273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52,010,311	人民币普通股	52,010,311
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7,760,155	人民币普通股	27,760,155
温州信德丰益资本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11,197,771	人民币普通股	11,197,771
吴小慧	9,668,618	人民币普通股	9,668,618
汪素平	5,406,340	人民币普通股	5,406,340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107,527	人民币普通股	4,107,527
北京红石国际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赵备军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北京红石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建宁集团与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种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2,209,042.57	842,401,584.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54,740,778.37	1,085,905,670.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26,192.82	1,009,401.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16,539.51	10,998,810.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236,590.24	72,126,358.56
合同资产	32,232,954.16	29,992,274.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2,439,626.34	312,843,695.02
流动资产合计	2,738,401,724.01	2,355,277,796.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32,699.04	6,031,583.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004,423,699.51	12,252,516,879.75
在建工程	2,765,033,719.31	3,107,197,255.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014,616.27	27,614,876.23
无形资产	1,408,936,446.70	1,362,351,068.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90,364.89	2,638,00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448,649.87	139,537,44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319,424.59	75,650,030.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64,299,620.18	16,973,537,136.51
资产总计	20,302,701,344.19	19,328,814,932.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91,005,974.21	1,575,570,211.96
预收款项	38,876,078.85	48,102,439.60
合同负债	65,421,028.35	57,702,593.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8,970,527.12	96,685,333.60
应交税费	37,820,920.48	10,279,719.36
其他应付款	113,001,003.67	135,241,796.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50,678.63	2,950,678.6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2,255,856.06	2,216,338,319.93
其他流动负债	6,889,480.01	7,399,965.53
流动负债合计	3,814,240,868.75	4,147,320,380.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980,073,318.82	8,045,894,906.10
应付债券	1,939,182,333.39	1,638,804,333.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73,586.55	3,352,847.24
长期应付款	295,397,642.51	295,297,642.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33,032,336.27	545,779,862.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49,359,217.54	10,529,129,591.60
负债合计	15,563,600,086.29	14,676,449,971.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82,973,077.00	882,973,0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1,133,690.09	1,521,133,69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4,972,025.12	331,205,583.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00,022,465.69	1,917,052,61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39,101,257.90	4,652,364,961.1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39,101,257.90	4,652,364,961.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302,701,344.19	19,328,814,932.74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30,544,335.38	1,683,482,451.03
其中:营业收入	1,730,544,335.38	1,683,482,451.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72,154,471.66	1,498,831,845.51
其中:营业成本	1,081,089,193.36	1,053,376,055.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406,297.37	15,631,152.25
销售费用	42,290,002.24	44,912,028.97
管理费用	87,058,465.08	79,027,870.53
研发费用	1,455,010.07	2,920,133.09
财务费用	340,855,503.54	302,964,604.72
其中:利息费用	346,503,144.42	301,749,873.82
利息收入	4,885,207.68	2,566,416.71
加:其他收益	13,934,462.92	15,631,996.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5.78	-613,50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5.78	-613,504.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77,700.91	-588,587.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477.21	-587,634.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4,573.12	-369,124.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318,691.18	198,123,750.17
加:营业外收入	3,372,135.95	1,547,517.53
减:营业外支出	-1,005,969.53	1,008,875.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696,796.66	198,662,391.89
减:所得税费用	23,514,007.33	33,602,248.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82,789.33	165,060,143.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82,789.33	165,060,143.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82,789.33	165,060,143.8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182,789.33	165,060,143.8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182,789.33	165,060,143.8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2	0.186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8,378,794.06	1,459,894,761.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479,914.00	460,050,65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858,708.06	1,919,945,411.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0,452,342.34	589,392,053.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958,519.11	239,849,34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282,548.31	90,592,107.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340,829.69	477,141,18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0,034,239.45	1,396,974,69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824,468.61	522,970,713.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64.38	1,896,43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144.30	10,762,88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5,208.68	12,659,31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4,443,174.74	1,273,205,877.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443,174.74	1,275,205,87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547,966.06	-1,262,546,565.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70,670,556.89	1,845,991,508.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0,670,556.89	2,041,991,508.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4,430,051.13	743,073,629.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2,950,988.13	431,716,191.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0,109.88	8,148,227.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1,531,149.14	1,182,938,04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139,407.75	859,053,460.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1,547.42	1,317,469.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192,542.28	120,795,07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401,584.85	915,000,486.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209,042.57	1,035,795,564.28

公司负责人:黄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桂华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916 证券简称:浙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3-06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 年 10 月 23 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浙商银行")第六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对浙江金融控股集团关联方授信方案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告述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本公司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对浙江金融控股集团关联方授信方案的议案》,同意给予浙江金融控股集团最高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50,000 万元。其中:给予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最高综合授信额度 100,000 万元;给予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最高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2.57%的股份,并向本公司委派侯兴钏董事,属于本公司主要股东,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三、公允交易原则

上述关联交易的授信条件不优于其他借款人同类授信的条件;本公司不为上述关联方融资行为提供担保(但以银行存单、国债提供足额反担保的除外);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授信按一般的商业条款原则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本公司正常授信业务,对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上述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6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本次关联交易新增授信额度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以上,未达到 1%,需进行信息披露,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及独立意见

2023 年 10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本行对浙江金融控股集团关联方授信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浙商银行正常授信业务,对浙商银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浙商银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基于浙商银行正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浙商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浙商银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浙商银行的独立性,不会对浙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七、备查文件

(一)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声明;

(三)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3-048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蔡润一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4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蔡润一,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项目专员;2016 年 4 月至 2020 年 10 月,先后任富创有限计划管控中心专员、副部长;202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计划管控中心部长。

截至目前,蔡润一先生通过宁波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蔡润一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3—090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9 月 25 日为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74 名激励对象授予 795 万份股票期权及 795 万股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 3.38 元/份,授予价格为 1.69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目前,公司已实际收到 74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3,435,500.00 元。公司已就上述授予的 795 万股限制性股票,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登记。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次拟授予 74 名激励对象 795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更前股份数量	本次股份变动数量	变更后股份数量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93,901,141	-7,950,000	1,785,951,14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7,950,000	7,950,000
合计	1,793,901,141	0	1,793,901,141

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激励计划 74 名激励对象权益授予的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公告编号:2023-074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宏图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代码:688066,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 债券代码:118027,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 转股价格:62.98 元/股
- 转股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7 日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宏图"或"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53.53 元/股),存在触发《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55 号"《关于同意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008.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88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不含增值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9,137.42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图转债",债券代码"118027"。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 年 12 月 2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3 年 6 月 2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7 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宏图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88.91 元/股,因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使公司股本由 184,881,281 股变更为 185,636,281 股,2023 年 1 月 13 日起转股价格从 88.91 元/股调整为 88.62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01)。

因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和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股权激励归属登记完成使公司股本由 185,636,281 股变更为 185,676,281 股;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股本由 185,676,281 股变更为 259,946,793 股,2023 年 5 月 30 日起转股价格从 88.62 元/股调整为 63.20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37)。

截至 2023 年 8 月 7 日,"宏图转债"累计转股 77 股,公司股本由 259,946,793 股变更为 259,946,870 股。因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完成使公司股本由 259,946,870 股变更为 261,192,870 股,2023 年 8 月 30 日起转股价格从 63.20 元/股调整为 62.98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公司债券"宏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62)。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 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53.53 元/股情形,存在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